**2025年海南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职业技能竞赛“短视频制作”赛项规程**

根据教育部公布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规程、国家职业标准和行业标准，制订本规程。

**一、赛项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赛项类别 | | | | |
| ☑每年赛 隔年赛（单数年/双数年） | | | | |
| 赛项组别 | | | | |
| ☑中等职业教育 □高等职业教育 | | | | |
| ☑学生赛（☑个人/□团体） □教师赛（试点） □师生同赛（试点） | | | | |
| 涉及专业大类、专业类、专业及核心课程 | | | | |
| 专业大类 | 专业类 | 专业名称 | | 核心课程 |
| 76 新闻传播大类 | 7601 新闻出版类 | 760101 出版商务 | | 新媒体营销 |
| 短视频运营 |
| 7602 广播影视类 | 760201 播音与主持 | | 语音与发声 |
| 即兴口语表达 |
| 文艺作品演播 |
| 760202 广播影视节目制作 | | 非线性编辑 |
| 影视摄像 |
| 数字特效与合成 |
| 专题节目制作 |
| 短视频拍摄与制作 |
| 专题摄影 |
| 760203 影视与影视技术 | | 图形图像处理 |
| 摄影技术 |
| 影视摄像 |
| 影视编辑 |
| 影视特效与合成 |
| 短视频制作 |
| 760204 动漫与游戏制作 | | 影视后期编辑 |
| 71 电子与信息大类 | 7102 计算机类 | 710204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 | 数字影音编辑与合成 |
| 虚拟现实素材与资源制作 |
| 数字媒体制作 |
| 后期特效制作 |
| 710201 计算机应用 | |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
| 图形图像处理 |
| 710206  移动应用技术与服务 | | 移动素材处理技术应用 |
| 710209 | | 实用美术基础 |
|  |  | 网站建设与管理 | | 网页美工 |
| 710210  计算机平面设计 | | 矢量绘图 |
| 版式设计 |
| 73 财经商贸大类 | 7305 经济贸易类 | 730502  服务外包 | | 跨境电子商务 |
| 新媒体推广 |
| 7307 电子商务类 | 730701  电子商务 | | 视觉设计与制作 |
| 新媒体运营 |
| 730702  跨境电子商务 | | 商品编辑与发布 |
| 视觉设计 |
| 730703  移动商务 | | 新媒体内容制作 |
| 移动视觉设计 |
| 730704  网络营销 | | 新媒体文案编辑与发布 |
| 短视频营销实务 |
| 730705  直播电商服务 | | 短视频拍摄与剪辑 |
| 75 文化艺术大类 | 7501 艺术设计类 | 750101  艺术设计与制作 | | 摄影摄像 |
| 影视后期制作 |
| 750103 数字影像技术 | | 摄影摄像技术 |
| 影视剪辑技艺 |
| 视觉制作技术 |
| 全媒体影像技术 |
| 对接产业行业、对应岗位（群）及核心能力 | | | | | |
| 产业行业 | | 岗位（群） | | 核心能力 | |
| 广播影视类 | | 编导 | | 具备策划思维，能够为影片提供创意 | |
| 具备基本的文字功底和文案编写能力 | |
| 具备良好的沟通和协调能力，能进行有效的沟通和协作，确保创意方案的质量和实现效果 | |
| 摄影摄像 | | 具有运用平面摄影的技术技能和拍摄各类题材图片的能力 | |
| 具有运用摄像的技术技能进行影像拍摄的能力 | |
| 具有运用影像编辑的技术技能完成影视剪辑与画面后期处理的能力 | |
| 影视后期制作 | | 具有运用影视包装的技术技能完成特效制作、后期合成与节目包装的能力 | |
| 具有运用信息技术和传媒领域数字化的技能，具有制作短视频的能力 | |
| 具有电视节目、专题片、宣传片、短视频、网络直播等不同类型影像的剪辑、包装与制作的初步能力 | |
| 文化产业 | | 策划 | | 具有视频脚本策划能力 | |
|  | | 摄影摄像 | | 具有美术造型、图形图像制作等技术能力 | |
| 具有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及辅助设备的操作及表现等技术能力 | |
| 影视后期制作 | | 具有摄影的后期制作、视频素材的剪辑等技术能力 | |
| 具有影视特效制作等技术能力 | |
| 具有全媒体制作等技术能力 | |
| 信息技术 | | 摄影摄像 | | 具备摄影摄像、数字影音编辑与合成、后期特效制作的能力 | |
| 具备摄影摄像技术、数码照片艺术处理的能力 | |
| 广告制作 | | 具备摄影摄像技术、数码照片艺术处理、广告制作的能力 | |
| 数字影音剪辑 | | 具备图形图像处理、数字媒体素材与资源制作的能力 | |
| 具备数字媒体素材处理、简单的动画设计能力 | |
| 具备运用数字媒体技术主流软件及常规专业设备的能力 | |
| 财经商贸 | | 新媒体运营 | | 具有视觉营销设计的能力，包括店铺视觉设计、图文和短视频制作的能力 | |
| 电子商务师 | | 具有制作、发布、维护和优化移动内容的能力 | |
| 网络营销 | | 具有新媒体平台的设置与维护、文案撰写、文案编辑与发布、具有短视频制作与发布的能力 | |
| 短视频制作专员 | | 掌握主流直播电商平台规则，具有使用常用工具完成短视频、直播海报、新媒体文案等内容制作、推送、优化的能力 | |

# **二、竞赛目标**

为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等政策要求，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建设现代传媒体系，重视传播手段建设和创新，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深度融合，竞赛以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重点考核学生专业核心技能和核心知识为着力点，以全面检验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成果为抓手，加强区域之间、学校之间的交流，加强校企间的合作，推进中职学校新闻出版类、广播影视类、计算机类、经济贸易类、电子商务类、艺术设计类等相关专业建设和教学发展的同步提升，推进短视频制作技术的教学与产业发展、社会应用的紧密结合，创造技能人才培养的良好环境，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

赛项设计运用工程实践创新项目（EPIP）教学模式，从工程化、实践性、创新型、项目式四个方面，把短视频制作的核心技术技能通过七个任务形成一个完整的项目，提升参赛选手操作能力和创新创意水平，提升参赛选手审美、价值判断、团队合作的能力，引导教学改革与产业发展、岗位需求的紧密结合，以赛促教、以赛促融。通过较为完整的竞赛项目，检验参赛选手策划书编制、素材管理、影视编辑、音画合成、制作反思的能力；通过参赛选手对自己参赛的策划、操作的过程和结果有意识地进行深入、细致、批判性地回顾、分析和检查，主动探究，提升参赛选手认识自我、完善自我的能力。

# **三、竞赛内容**

竞赛命题按照中等职业学校新闻传播类等相关专业教学标准，结合岗位需求及对人才培养的要求，统一命题。竞赛考核任务分为制作短视频。竞赛试题采用开放与命题相结合形式，考核选手自主创意策划与制作的能力。竞赛内容共分为四个模块，比赛时长为 4 个小时。

参赛选手在大赛组委会提供的软硬件环境下、根据提供的素材及制作要求在比赛时间内完成赛题。完成的视频文件必须能完全脱离原制作环境播放。

根据提供的解说词和素材，按要求自主创意制作完成 1 则短视频，时长180-240 秒。

表 1 竞赛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模块 | | 主要内容 | 比赛时长 |
| 模块一 | 素材管理 | 格式转换、音频处理、素材整理、建立工程文件、导入素材。 | 4 小时 |
| 模块二 | 素材制作 | 片头、片尾制作：基础动画制作、视频特效制作、高级视频效果制作、动态素材的应用、视频调色处理、摄像机运动效果制作、字幕制作。 |
| 模块三 | 影视编辑 | 建立视频剪辑项目、剪辑视频素材、视频转场特效运用、视频滤镜运用、解说词幕制作、文件输出。 |
| 模块四 | 音画合成 | 成片合成、成片配音配乐、旁白字幕制作、成片输出、成片整体性。 |

# **四、竞赛方式**

1.竞赛为学生个人赛。

2.同一所学校参赛人数最多可报 4 人，每个参赛选手设一名指导教师。

3.竞赛形式为线下比赛。

# **五、竞赛流程**

**（一）时间安排**

比赛时间共4小时。比赛日日程具体安排如下：

|  |  |
| --- | --- |
| **比赛日日程安排** | |
| 1 | 开幕式 |
| 2 | 选手检录、抽签 |
| 3 | 参赛选手入场就位 |
| 4 | 裁判宣读要求，选手查看相关要求 |
| 5 | 比赛时间 |
| 6 | 参赛选手离场 |
| 7 | 裁片评分 |

注：具体 时间安排， 以《赛项指南》 公布为准。

# **六、竞赛规则**

# 竞赛报名

# 1.以学校为单位组织报名参赛，报名队伍数以正式比赛报名通知为准。报名通过海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网络报名系统统一进行。

# 2.参赛选手报名获得确认后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换。如比赛前参赛选手因故无法参赛，须与赛项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团体赛选手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比赛时，由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根据赛项的特点决定是否可进行缺员比赛，并上报大赛执委会备案。如未经报备，发现实际参赛选手与报名信息不符的情况，取消参赛资格。

# 熟悉场地

# 在比赛日前一天下午，参赛队在工作人员带领下，携带身份证件，按照规定路线有序进入赛场。任何人员只能在指定区域观察，不得进入赛位，不得触碰赛位内物品。

# 入场规则

# 参赛选手在比赛开始前 90 分钟到达指定地点报到，接受工作人员对选手身份、资格和有关证件的检查。竞赛计时开始后，选手未到，视为自动放弃。

# 赛场规则

1．参赛选手须持赛位号在规定的时间入场，按抽签确定的赛位号对号入座，并将赛位号置于台桌左上角备查。参赛选手不得携带任何与个人身份信息有关的证件，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电子存储设备及参考资料进入赛场，一经发现则退出比赛。迟到超过 30 分钟不得入场。

# 2．选手在竞赛中应注意随时存盘。参赛选手必须按参赛试卷上的要求存储全部数据，不按要求存储数据导致数据丢失者按成绩无效处理。

# 3．竞赛过程中如发生机器故障，必须经现场裁判确认后方能更换机位；竞赛过程中发现问题，选手应该当场举手提出。选手提交的作品中不能包含作者个人、学校、城市及其它相关信息，否则取消竞赛成绩。

# 4．竞赛过程中，选手若需休息、饮水或去洗手间，一律计算在操作时间内。

# 5．参赛选手应着装整洁，讲文明礼貌。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维护赛场秩序，服从裁判管理，并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安全意识。

# 离场规则

# 1．如无特殊原因不得提前结束比赛。如果选手提前结束竞赛，应举手向现场裁判示意。经现场裁判允许，并将竞赛终止时间及原由记录在案后，方可离开比赛现场。选手提前结束比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

# 2．竞赛时间一到，选手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否则取消竞赛成绩。

# **七、技术规范**

1. **行业技术标准与规范**

表 3 行业技术标准与规范

|  |  |  |
| --- | --- | --- |
| 序号 | 标准号 | 中文标准名称 |
| 1 | GY/T 353-2021 | 《[网络视听节目视频格式命名及参数规范》](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04d54342df21704eadcb94207557473c7c07e693e998d3f871f4fd1b63e71e65) |
| 2 | GY/T 329-2020 | [《4K](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d753452bd29fb3353d1b4def477b83692d024312779b844832bfb687484899f0) [超高清视频图像质量主观评价用测试图像](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d753452bd29fb3353d1b4def477b83692d024312779b844832bfb687484899f0)》 |
| 4 | GY/T  299.1-2016 | 《[高效音视频编码](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6cf24e725ab6c47986c59a0b03132d59) [第](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6cf24e725ab6c47986c59a0b03132d59) [1](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6cf24e725ab6c47986c59a0b03132d59) [部分：视频》](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6cf24e725ab6c47986c59a0b03132d59) |
| 5 | GY/T  257.2-2014 | 《[广播电视先进音视频编解码](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fbd9c396fbbb241e4a1d6cdd4980fe3d) [第](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fbd9c396fbbb241e4a1d6cdd4980fe3d) [2](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fbd9c396fbbb241e4a1d6cdd4980fe3d) [部分：视频符合](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fbd9c396fbbb241e4a1d6cdd4980fe3d)性测试》 |
| 6 | GY/T  257.1-2012 | 《[广播电视先进音视频编解码](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fce4b13015b0864315d83f3b6db16c54) [第](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fce4b13015b0864315d83f3b6db16c54) [1](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fce4b13015b0864315d83f3b6db16c54) [部分：视频》](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fce4b13015b0864315d83f3b6db16c54) |
| 7 | GY/T 301-2016 | 《[视频节目对白字幕数据格式规范》](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ea194c816ba105c5a8fe91dc61fe2b28) |
| 8 | GY/T 155-2000 | 《[高清晰度电视节目制作及交换用视频参数值》](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769b727c937074a88e677d24a55424f3) |
| 9 | WH/T 62-2014 | 《[视频资源元数据规范》](https://hbba.sacinfo.org.cn/stdDetail/f5843943fb6a88a94289df5b68faf5a6) |
| 10 | GB/T 1.1-2020 |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 |
| 11 | GB/T  31232.2-2014 | 《电子商务统计指标体系第 2 部分：在线营销》 |
| 12 | GB/T  34941-2017 | 《数字化营销服务程序化营销技术要求》 |
| 13 | GB/T  33475.2-2016 | 《高效多媒体编码第 2 部分：视频》 |
| 14 | GB/T  29265.405-2012 | 《信息设备资源共享协同服务第 405 部分：媒体中心设备》 |
| 15 | GB/T  29265.406-2012 | 《信息设备资源共享协同服务第 406 部分：网络多媒体终端及应用》 |
| 16 | 行业规范 | 《网络短视频平台管理规范》  《网络短视频内容审核标准细则》  《网络直播营销行为规范》 |

1. **行业内容与行为规范**

表 4 行业内容与行为规范

|  |  |  |
| --- | --- | --- |
| 序号 | 规范名称 | 发布单位 |
| 1 |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
| 2 | 《互联网用户账号信息管理规定》 |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
| 3 | 《互联网用户公众账号信息服务管理规定》 |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
| 4 | 《网络短视频内容审核标准细则》 | 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 |
| 5 | 《网络短视频平台管理规范》 | 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 |
| 6 | 《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 |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
| 7 | 《新华社新闻信息报道中的禁用词和慎用词  （最新修订）》 | 新华社 |
| 8 | 《互联网危险物品信息发布管理规定》 |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
| 10 | 《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管理规定》 |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
| 12 | 《互联网跟帖评论服务管理规定》 |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
| 14 | 《互联网著作权行政保护办法》 | 国家版权局 |
| 15 | 《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 | 国务院 |
| 16 | 《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征求意见稿）》 |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
| 17 |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 | 国务院 |

1. **专业教学标准**

下列专业教学标准为 2017 年教育部最新版，专业代码为当前最新专业代码。

1.[《中等职业学校广播影视节目制作专业教学标准》（](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l/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zjxbz/zzjxbz_whys/201708/P020170826635789554676.pdf)专业代码：760202）

2.《中等职业学校影像与影视技术专业教学标准》（专业代码：760203）

3.[《中等职业学校数字媒体技术应用专业教学标准》](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l/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zjxbz/zzjxbz_whys/201708/P020170826635789554676.pdf)（专业代码710204）

4.[《中等职业学校计算机动漫与游戏制作专业教学标准》（](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l/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zjxbz/zzjxbz_whys/201708/P020170826635789554676.pdf)专业代码：760203）

**（四）设备使用与操作规范**

1.不得随意删除、修改、移动服务器和参赛选手计算机上的任何文件。

2.任何人员不得在服务器操作系统和参赛选手计算机上擅自安装任何软件。

3.不得更改计算机系统配置。

**（五）专业知识和技能要求**

1. 深度认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及正确舆论方向，具备传媒行业法律法规知识基础。
2. 掌握策划书编制的基础技能。
3. 熟悉拍摄、制作的知识基础。
4. 熟悉常见脚本撰写方式、拍摄方式。
5. 具备短视频制作的基本操作能力。

**八、技术环境**

**（一）竞赛环境**

1.竞赛场地布置

竞赛场地分为准备区域、警界区域（分为竞赛区域、评分区域）。各区域要符合大赛制度要求，合理设置，保证各项程序顺利进行。检录、抽签在竞赛区域进行。

2.竞赛场地要求

1. 比赛按110 个竞赛机位（含备用机）准备比赛设备及物品。
2. 竞赛环境依据竞赛需求和职业特点设计，每个机位前后距离为 1 米左右，左右使用隔板隔开，保持机位间有足够的操作空间和通道。
3. 每个机位配备 220V 电源插座 2 个，机位内的电缆线应符合安全要求。每组设单独漏电保护开关。每个机位配备 1 台计算机、1 个耳机。
4. 每个机位标明机位号，并配备竞赛平台和符合视频制作要求的软件、硬件。
5. 交换机采用千兆交换机，完成一个区域内竞赛选手计算机及其与区域服务器、总服务器的连接，设置单独子网，参赛队之间无数据交互。（7）为规避竞赛相关的互联网传播舆情风险，竞赛场地不设置互联网连接、WIFI 连接。

**3.**评委使用环境要求

每位评分裁判须与参赛选手使用相同的操作平台；配备 3 台打印机。

**（二）技术平台**

1.计算机配置

表 5 计算机配置情况

|  |  |
| --- | --- |
| 名称 | 要求 |
| 操作系统 | Windows 11 64位 |
| 处理器 | I9CPU |
| 内存 | 32G 及以上 |
| 显卡 | 4070独立显卡 |
| 端口 | 至少 1 个串口，2 个 USB 接口，1 个网络端口 |
| 硬盘空间 | 硬盘空余容量不少于 500G SSD |
| 显示器 | 液晶显示器 |

2.软件环境

表 6 比赛软件环境配置情况

|  |  |  |
| --- | --- | --- |
| 软件类型 | 软件名称 | 软件版本 |
| 操作系统 | Windows 11 | 64 位中文版 |
| 作品设计及支撑软件 | WPS Office | —— |
| Adobe Reader | 中文版 |
| 视频制作软件 | Adobe After Effects CC | 2022版以上中文版 |
| Adobe Premiere CC | 2022版以上中文版 |
| 剪映 | 中文版 |
| 音频编辑软件 | Adobe Audition CC | 2022版以上中文版 |
| 图形编辑软件 | Adobe Photoshop CC  Adobe Illustrator CC | 2022版以上中文版 |
| 视频播放软件 | Quick Time | 中文版 |
| QQ 影音 | —— |
| 格式转码软件 | 格式工厂 | —— |
| 输入法 | QQ 拼音/五笔输入法 | —— |

# **九、竞赛样题**

赛项于开赛前 1 个月公开 10 套赛题。https://www.vcsc.org.cn/可自行下载。

# **十、赛项安全**

**（一）比赛环境**

1.赛场的布置，赛场内的器材、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

2.赛场周围要设立警戒线。

3.严格控制与参赛无关的易燃易爆以及各类危险品进入比赛场地，不许随便携带书包进入赛场。

4.承办单位应提供保证应急预案实施的条件，必须明确制度和预案，配备急救人员与设施。

**（二）比赛现场**

1.赛场制定一名安全责任人，对本赛场的安全负全责，在发生意外情况时负责调集救援队伍和专业救援人员，安排场内人员疏散。

2.设置医护人员、消防人员和保安人员的专线联系。

**（三）生活条件**

1.比赛期间，原则上由执委会统一安排参赛选手和领队食宿。承办单位须尊重少数民族的信仰及文化，根据国家相关的民族政策，安排好少数民族选手和教师的饮食起居。

2.比赛期间安排的住宿地应具有宾馆/住宿经营许可资质。以学校宿舍作为住宿地的，大赛期间的住宿、卫生、饮食安全等由执委会和提供宿舍的学校共同负责。

3.各学校组织代表队须安排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对所有选手进行安全教育。

4.赛项的安全管理除可以采取必要的安全隔离措施外，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四）应急处理**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赛项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赛项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报告赛区执委会。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赛区执委会决定。事后，赛区执委会应向大赛执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五）处罚措施**

1.因参赛队伍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取消其获奖资格。

2.参赛队伍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隐患，经赛场工作人员提示、警告无效的，可取消其继续比赛的资格。

3.赛事工作人员违规的，按照相应的制度追究责任。情节恶劣并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由司法机关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十一、成绩评定**

**（一）组织与分工**

1.参与大赛赛项成绩管理的组织机构包括裁判组和监督仲裁组，受赛项执委会领导。

2.现场裁判负责对参赛队伍（选手）进行点名登记、身份核对等工作；按规定做好赛场记录，维护赛场纪律，并记录参赛队完成任务所用时间；评分裁判负责对参赛选手的比赛作品、比赛表现按赛项评分标准进行评定。

3.监督仲裁组对裁判组的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并对竞赛成绩抽检复核。

4.监督仲裁组负责接受由参赛队领队提出的对竞赛过程的申诉，组织复议并及时反馈复议结果。

1. **裁判人员**

表 7 比赛裁判人员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裁判类型 | 专业技术方向 | 知识能力要求 | 执裁、教学、工作经历 | 专业技术职称  （职业资格等级） | 人数 |
| 现场裁判 | 新闻出版类、广播影视类、计算机类、经济贸易类、电子商务类、艺术设计类 | 掌握新闻出版类、广播影视类、计算机类、经济贸易类、电子商务类、艺术设计类专业相关知识和技能 | 从事新闻出版类、广播影视类、计算机类、经济贸易类、电子商务类、艺术设计类相关专业 3 年以上教学 | 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 | 由省厅统一安排 |
| 评分裁判 | 新闻出版类、广播影视类、计算机类、经济贸易类、电子商务类、艺术设计类 | 掌握新闻出版类、广播影视类、计算机类、经济贸易类、电子商务类、艺术设计类专业相关知识和技能 | 从事新闻出版类、广播影视类、计算机类、经济贸易类、电子商务类、艺术设计类相关专业 5 年以上教学，具有国赛、省赛评分裁判经历 | 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有技师以上职业资格 | 由省厅统一安排 |

1. **评分标准**

1．按照职业岗位要求，全面评价参赛选手综合能力，本着“科学严谨、公平公正公开、可操作性强”的原则制定评分标准;

表 8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指标 | 评分要点 | | 分值 |
| 素材管理 | 文件夹建立符合要求 | | 5 |
| 文件夹内文件完整、准确 | |
| 片头、片尾制作 | 符合规定时长 | | 20 |
| 字幕清晰、规范 | |
| 文字正确无错别字 | |
| 成片配乐 | 视频有配乐 | | 10 |
| 解说词音量适当清晰 | |
| 背景音乐音量起伏有序 | |
| 解说词与背景音乐协调 | |
| 解说词与画面匹配 | |
| 画面与背景音乐匹配 | |
| 正片字幕制作 | 文本正确无错别字 | | 5 |
| 字幕清晰、规范 | |
| 字幕与画面、解说词匹配 | |
| 视频输出 | 文件名符合要求 | | 10 |
| 保存路径符合要求 | |
| 音视频输出格式及参数符合要求 | |
| 符合规定时长 | |
| 成片效果 | 思想性 | 主题与短视频内容符合程度 | 10 |
| 衔接性 | 画面美感 | 10 |
| 片头、主片、片尾之间衔接 |
| 主片画面衔接 |
| 艺术性 | 整体制作效果 | 20 |
| 风格统一 |
| 画面色调适当 |
| 镜头运用准确，立意鲜明 |
| 画面衔接流畅 |
| 特效围绕主题，运用适当 |
| 创新性 | 表现立意 | 10 |
| 剪辑手法 |
| 声画节奏 |
| 画面效果 |
| 特效包装 |

1. **成绩计算**

1.竞赛名次按照成绩总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名。

2.成绩复核：为保障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组将对赛项总成绩排名前 30%的所有参赛队的成绩进行复核；对其余成绩进行抽检复核，抽检覆盖率不得低于 15%。如发现成绩错误以书面方式及时告知裁判长，由裁判长更正成绩并签字确认。复核、抽检错误率超过 5% 的，裁判组将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

3.赛项最终得分：按 100 分制计分，最终成绩经复核无误，由裁判长、监督人员和仲裁人员签字确认。

1. **赛项预案**
2. **消防预案**

1.建立与公安、消防部门的协调机制，保证比赛安全，制定应急预案，及时处置突发事件。

2.赛场平面图上应标明安全出口、消防通道、警戒区、紧急事件发生时的疏散通道。

1. **供电预案**

1.成立安全用电保障工作小组，保证比赛期间电力供应正常，及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解决问题。

2.设立专门赛场配电房，配置工业标准配电柜。

3.实行双重双电源保障措施。

1. **医疗预案**

1.在赛场警戒线范围内设置医疗保障服务站，提供可能发生的急救、伤口处理等应急服务。

2.赛场提供应急医疗措施和消防措施，设置医护人员的专线联系，确定对方联系人，由场地安全负责人对口联系。

1. **设备预案**

1.每个赛场至少提供 1 套备用设备，预防比赛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技术故障。

2.配备设备维护工程技术人员，处置设备可能出现的问题，辅助裁判确认竞赛设备和电脑软件状态，快速识别问题根源并及时有效采取措施，保障竞赛顺利进行。

3.竞赛前 2 周，竞赛平台按照赛项专家组要求进入赛场，并进行满负荷动作测试连续 24 小时，确保零故障。

4.赛位电脑配置统一并安装相关软件，进行超过 24 小时不间断的软件操作运行测试，并在竞赛现场提供足够数量的电脑备机。

1. **竞赛须知**
2. **参赛须知**

赛场提供比赛相关设备与工具，参赛选手不得私自携带赛项规程规定以外的任何物品。

1. **参赛队须知**

1.参赛队按照大赛赛程安排凭大赛执委会颁发的参赛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参加比赛及相关活动。

2.比赛前一天选手熟悉场地时，各参赛队在规定的时间段进入赛场熟悉环境，禁止携带照相器材和通讯工具等，不得触碰比赛现场设备。

3.比赛当天参赛队检录入场时，只允许携带赛项指定物品，禁止自带元器件、通讯工具、自编电子或文字资料进入赛场，一经发现立即没收。

4.比赛时在收到开赛信号前不得启动操作，各参赛队自行决定分工、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在指定工位上完成比赛项目，严禁作弊行为。

5.参赛队欲提前结束比赛，应由队长举手示意，由现场裁判员记录比赛终止时间，比赛终止后，不得再进行任何与竞赛有关的操作。

6.参赛队若对竞赛过程有异议，在规定的时间内由参赛队向赛项仲裁工作组提出书面报告。

**（三）参赛选手须知**

1.参赛选手应持证进入赛场，严格遵守赛场规章、操作规程和工艺准则，保证人身及设备安全；服从裁判、听从指挥、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文明比赛。

2.参赛选手进行操作比赛前须检录。检录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学生证和参赛证，检录合格后方可参赛。凡未按时检录或检录不合格者取消参赛资格。

3.本赛项共计 4 小时。在比赛的时间段内，均为比赛时间，选手休息、饮食或如厕时间均计算在内。选手中途离开赛场须经监考人员同意并由工作人员全程陪同，擅自离开作退赛处理，不得继续比赛。

4.竞赛过程中，因严重操作失误或安全事故不能进行比赛的，现场裁判员有权中止该队比赛。

5.比赛开始 30 分钟后，参赛队员由于损坏、遗失等原因须补领配件，须填写配件领用表，由裁判确认同意后发放，但会影响比赛得分。

6.参赛选手要注意及时存盘，由于操作不当引起死机导致文件丢失的，由选手自行负责。工作人员（含裁判员）不得私自操作参赛队电脑。竞赛结束按照任务书要求提交技术相关文档。

对于参赛队或队员违背赛项须知相关内容，裁判组有权做出裁决。在有争议的情况下，仲裁工作组的裁决是最终裁决，任何媒体资料都不做参考。

**（四）工作人员须知**

1.服从赛项执委会的领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原则、按章办事，切实做到严格认真，公正准确，文明执裁。

2.以高度负责的精神、严肃认真的态度和严谨细致的作风做好工作。熟悉并认真执行竞赛规则，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有关规定办事。

3.佩戴工作人员胸卡，穿着工作人员工装，仪表整洁，语言举止文明礼貌，接受仲裁工作组成员和参赛人员的监督。

4.须参加赛项执委会的赛前工作培训。

5.竞赛期间，保守竞赛秘密，不得向各参赛队领队及选手泄露、暗示竞赛秘密。

6.严格执行竞赛纪律，除应向参赛选手交代的竞赛须知外，不得向参赛选手暗示解答与竞赛有关的问题，更不得向选手进行指导或提供方便。

7.实行回避制度，不得与参赛选手及相关人员接触或联系。

8.坚守岗位，不迟到，不早退。

9.监督选手遵守竞赛规则和安全操作规程的情况，不得无故干扰选手竞赛，正确处理竞赛中出现的问题。

10.遵循公平、公正原则，维护赛场纪律，如实填写赛场记录。

11.遇安全突发事件，按照工作预案及时组织疏散，确保人员安全。

12.未经同意不得擅自发布关于比赛的言论，不得私自接受采访。

1. **申诉与仲裁**

**（一）申诉**

1.参赛队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设备、工具、软件，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申诉主体为参赛队领队。

2.属于设备、工具、软件方面的申诉应在竞赛前一天熟悉竞赛环境结束后 2 小时内提出；其他方面的申诉应在本环节竞赛结束后 2 小时内提出，超过时效将不予受理。申诉时，应按照规定的程序由参赛队向仲裁提出书面申诉，并进行现场核实。申诉发生事件的现象、发生的时间、涉及到的人员、申诉依据与理由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事实依据不充分、仅凭主观臆断的申诉将不予受理。

3.仲裁收到申诉报告后，应根据申诉事由进行审查，由裁判组组

长根据申述情况给出处理结果及处理依据和理由。

4.申诉人不得无故拒不接受处理结果，不得采取过激行为刁难、攻击工作人员，否则视为放弃申诉。

**（二）仲裁**

赛项设监督仲裁工作组接受由参赛队提出的对裁判结果等方面问题的申诉。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反馈复议结果。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领队向赛区监督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赛区监督仲裁委员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1. **竞赛观摩**

竞赛赛场开放，设置参观通道，允许观众按照规定的时间与参观路线，在不影响选手比赛的前提下现场参观和体验。

1. **观摩对象**

关心、支持职业教育的社会人士，大中小学校学生，学校、行业、企业、研究机构等专家、学者、技术人员。

1. **观摩方法**

观摩人员可在规定时间，有序进入赛场观摩。

1. **观摩纪律**

1.观摩人员必须佩带观摩证；

2.观摩时不得议论、交谈，并严禁与选手进行交流；

3.观摩时不得在赛位前长时间停留，以免影响考生比赛；

4.观摩时不准向场内裁判及工作人员提问；

5.观摩时禁止拍照。

凡违反以上规定者，立即取消观摩资格。

1. **竞赛直播**

在大赛执委会统一安排下，对该赛项的全部过程，进行全方位的直播报道。

1. **直播方式**

赛场内部署无盲点录像设备，实时录制并播送赛场情况。

1. **直播安排**

开、闭赛式安排专人完成采访及拍摄工作，竞赛过程中安排专人保障竞赛过程直播正常运行。

1. **直播内容**

多机位拍摄开闭幕式，制作优秀选手采访、优秀指导教师采访、裁判专家点评和企业人士采访视频资料，突出赛项的技能重点与优势特色,为宣传、仲裁提供全面的信息资料。